

证券代码：832230

证券简称：新伟科技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开封市新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开封市新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23]第 16-00011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审计报告。监事会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公司发生连续亏损，2022 年发生净亏损 13,735,515.39 元，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7,286,519.68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监事会对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应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该审计报告也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监事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针对该事项所作的说明均无异议。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加快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开封市新伟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